

臺北市鼓勵設置防水閘門(板) 113年度專案補助計畫

臺北市政府為鼓勵本市市民於建築物出入口設置防水閘門(板)，減少因颱風、豪雨造成積水進入建築物，導致市民生命財產之損失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
補助對象

本市曾有淹水紀錄之淹水戶、水災災害潛勢區域或有受災之處之有居住事實一般合法建築物(含地下停車場)。

補助期限及額度

113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，依區公所訪定市價全額補助。

下列對象之一者，**不予補助**

- (一) 依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4-1條規定，自民國100年7月1日以後申請建造執照之建築物者。
- (二) 曾接受104年、106年、108年、109年、110年或111年度臺北市鼓勵設置防水閘門(板)補助計畫補助之對象。
- (三) 公有建築物。



申請資訊下載：

臺北市萬華區公所/最新消息

諮詢電話：

02-2306-4468(轉經建課或民政課)

